洛阳市院召开推进破坏环境资源、危害食品药品、侵犯知识产权专项立案监督活动及深化

两法衔接工作座谈会

        为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环境、食品药品、假冒伪劣治理的新期待，实现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之间的良性互动，推动形成新时代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根据高检院部署和省院《关于以检察专项工作深化法律监督提升服务大局水平的通知》要求，5月17日下午，市检察院侦监局联合民行处召开了推进破坏环境资源、危害食品药品、侵犯知识产权专项立案监督活动及深化两法衔接工作座谈会。市公安局法制支队、经侦支队、治安支队（食药大队、环保大队）、市双打办、市食药监局、市环保局、市国土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砂石管理处、市畜牧局等单位或部门的法制负责人以及市检察院侦查监督局局长秦波军，副局长王铁峰、魏华伟，民事行政检察处干警刘冰参加了座谈会。

        会上，市检察院侦查监督局副局长王铁峰从基本情况、存在的问题、外地先进经验、工作需要努力的方向四个方面通报了2017年全市破坏环境资源、危害食品药品、侵犯知识产权专项立案监督活动及两法衔接工作的开展情况；

市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处干警刘冰从公益诉讼的发展、法律的规定、办案的具体程序、下一步工作打算四个方面详细讲解了公益诉讼工作；

市公安局法制支队干警刘浩良代表市公安局围绕《公安机关受理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规定》、《公安部关于改革完善受案立案制度的意见》、《公安机关办理经济犯罪案件的若干规定》讲解了两法衔接的具体程序规定和过程中需要注意的问题；

受邀与会其他人员针对两法衔接过程中涉嫌犯罪案件线索的通报、物品的移送、物品的鉴定、移送标准的完善、取证的规范化、培训制度的建立等问题进行了交流发言，并提出了一系列解决建议；

最后，市检察院侦查监督局局长秦波军对座谈会进行了总结，并对专项立案监督活动和两法衔接工作的进一步深化提出建议：一是社会主要矛盾发生了重大变化，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有更高水平的需求，国家顺应这种需要正在对各方面进行改革，所以，我们也要顺势而为，认真学习有关两法衔接的规定，严格按照规定办理涉嫌犯罪案件，该移交的移交，该通报的通报，该备案的备案，该立案的立案；二是检察机关是宪法定位的法律监督机关，目前，检察机关自上而下正在聚焦监督主责主业，检察机关开展监督工作，和被监督者的目标是共同的，价值是一致的，所以，监督者和被监督者之间应当建立起良性的、积极的关系，从党和国家事业全局出发，实现双赢多赢共赢目标；三是各单位要针对群众最怨的、最恨的、最烦的破坏环境资源、危害食品药品、侵犯知识产权三类违法犯罪行为积极开展专项活动，深化两法衔接工作，全力守护好洛阳的青山绿水和民生安全；四是加强联动，理解、配合、支持检察机关依法开展好两法衔接、公益诉讼工作，使执法司法在社会治理中真正形成合力，对违法行为早发现、早研判、早治理、早打击，避免因执法问题受到违纪违法责任追究。